

王某与丈夫张某结婚11年，一直“AA制”生活。从2007年至今，王某办理了14张信用卡，并有透支款18万元未还。

因张某拒绝协助王某偿还欠款，王某起诉离婚，要求张某负担债务的一半，并对两人共同财产进行分割。

王某现年35岁，与39岁的丈夫张某结婚11年，两人一直是“AA制”生活。

王某说，丈夫就没有固定的工作，部分收入一个人使用。王某是某商场一名普通管理员，每月收入仅1200多元，还要支撑全家的生活。她办理了多张信用卡消费，利用不同银行信用卡还款期的不同来循环透支。

直至最后，透支款18万余元还不上，王某找张某商量一起还钱，但被拒绝。

王某诉至法院。此案在第一次开庭审理中，张某称因为两人在生活中的花费是AA制，所以一直是双方各承担家庭花费的一半。

“她为我购买物品或者有家庭支出后，我就会将一半数额的钱给她。”张某说，王某信用卡的花费部分为生活支出，但利用信用卡代购、套现等并非用于家庭生活，“我没有义务帮她偿还”。

张某还称，自己是一名翻译，不是没有固定工作，挣的钱也有一部分交给王某，“我父母也会给我一部分钱补贴家用，现在还让帮忙还她的欠款，这不可能，要给也只同意给两万元”。

对此，王某表示不同意。法庭称将择日进行再次开庭审理。